

此通告包含重要資訊，務請閣下注意。若閣下有任何疑問，請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以下為有關資本靈活投資計劃及資本投資計劃內投資選擇的更改。

1. 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之移除通過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A股的限制及投資政策更改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香港股票 (A1 累積) (SCHEH)

上述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的董事會已決定更新相關基金的香港說明文件中「基金詳情」一節所披露的相關基金的額外資料。

更新旨在將相關基金把不多於其資產淨值的5% 通過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A股之限制移除。相關基金現時能將「最多1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A股。

相關基金的香港說明文件中「基金詳情」一節清晰說明適用於相關基金的額外資料如下：

「為清晰說明，就發行章程附件III 所述各基金投資目標，各基金可經互聯互通機制直接投資於中國A 股。各基金亦可透過投資於金融工具（例如中國市場連接產品）以及透過RQFII/QFII 額度，投資於連接中國的其他基金，尋求間接投資於中國A 股。各基金目前不擬將其各自資產淨值的30%或以上直接及間接投資於中國A股及中國B 股。」

相關基金的董事會已決定改變相關基金的投資政策，生效日期為2018年2月1日。

相關基金會提高靈活性將「少於3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A股。

相關基金之其他主要特色將維持不變。

2. 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之移除通過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A股的限制及投資政策更改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中國優勢 (A 累積) (SCCOH)

上述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的董事會已決定更新相關基金的香港說明文件中「基金詳情」一節所披露的相關基金的額外資料。

更新旨在將相關基金把不多於其資產淨值的5% 通過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A股之限制移除。相關基金現時能將「最多1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A股。

相關基金的香港說明文件中「基金詳情」一節清晰說明適用於相關基金的額外資料如下：

「為清晰說明，就發行章程附件III 所述各基金投資目標，各基金可經互聯互通機制直接投資於中國A 股。各基金亦可透過投資於金融工具（例如中國市場連接產品）以及透過RQFII/QFII 額度，投資於連接中國的其他基金，尋求間接投資於中國A 股。各基金目前不擬將其各自資產淨值的30%或以上直接及間接投資於中國A股及中國B 股。」

相關基金的董事會已決定更改相關基金的投資政策，生效日期為2018年2月1日（「生效日」）。

相關基金會提高靈活性將「少於3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A股。

此外，相關基金現時能為達致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相關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自生效日起，為提供額外途徑達到投資目標，相關基金亦能為達致投資增益而運用衍生工具。然而，相關基金無意為投資目的而大量運用金融衍生工具。

相關基金的發行章程所載的相關基金投資目標及政策將由：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中國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以提供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中國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本基金可直接投資於中國 B 股和中國 H 股，亦可將最多 1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

本基金可為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本基金亦可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和持有現金。」

更改為：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中國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以提供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中國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本基金可直接投資於中國 B 股和中國 H 股，亦可將少於 3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

本基金可為達致投資增益、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如本基金運用差價合約，差價合約的相關投資為本基金依照投資目標和投資政策可以投資的工具。具體而言，差價合約可被用於取得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的長倉或短倉或對沖對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的投資風險承擔。對差價合約的總投資將不超過資產淨值的 60%，並且預期維持在資產淨值的 10%至 30%內。在特定情況下，該比例可能更高。本基金亦可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和持有現金。」

相關基金所有其他主要特點，包括應向相關基金收取的其他費用及風險概況將維持不變。此外，相關基金的香港說明文件中「基金詳情」一節所披露的相關基金其他資料將無任何變更。

閣下可向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索取由本公司提供的以上投資選擇之相關基金的有關銷售文件及股東通知書，以詳細參閱關於上述更改詳情。

如閣下之保單現已挑選以上投資選擇，並且因任何理由希望轉換到其他的投資選擇，閣下可選擇將現時持有的投資選擇轉換到閣下保單的其他投資選擇。現時所有投資選擇均不設轉換費用及買賣差價。有關詳情，請參閱計劃說明書或致電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客戶服務熱線 - (852) 2533 5555。

此通告包含重要資訊，務請閣下注意。若閣下有任何疑問，請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對本通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以下為有關資本靈活投資計劃及資本投資計劃（統稱為「計劃」）內投資選擇的更改。

終止霸菱香港中國基金 (A 類別)(BAHCH)及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中國優勢 (A 累積)(SCCOH)(個別及統稱為「投資選擇」)

目前，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已註冊為入境事務處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入境計劃」）下的合資格集體投資計劃（「集體投資計劃」）。

撤銷投資選擇的相應相關基金作為入境計劃內合資格的集體投資計劃地位

根據霸菱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及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董事分別於2017年12月1日及2017年11月22日發出之通知，要求撤銷各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作為入境計劃內合資格的集體投資計劃地位（「合資格地位」）的申請已向入境處提交。

受制於入境處的處理及批准，投資選擇的相關基金之合資格地位的撤銷的預期生效日期如下：

投資選擇	相應相關基金 (單位類別/ 貨幣)	撤銷合資格地位的預期生效日期
霸菱香港中國基金 (A類別)	霸菱國際傘子基金 - 霸菱香港中國基金 (A類別收益/ 港元)	2018年4月3日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中國優勢 (A累積)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中國優勢(A累積/ 港元)	2018年4月2日

撤銷投資選擇的相應相關基金的合資格地位之原因

霸菱國際傘子基金 - 霸菱香港中國基金

撤銷合資格地位的申請是因應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從 2015 年 1 月 15 日起暫停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而作出的。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中國優勢

展望未來，鑑於該相關基金的投資策略及由於市場構成上的變化，預期相關基金可能需要把其少於 70%(現時為最少 70%)的平均淨資產投資於獲許投資資產，以投資更多中國內地上市資產。由於這改變會影響合資格地位，撤銷合資格地位的申請已提交。

對投資選擇的影響

隨着投資選擇的相應相關基金的合資格地位之撤銷，本公司已決定根據計劃的個別保單條款內“終止投資選擇”之條款部份，將於以下生效日期起終止投資選擇。

投資選擇	終止投資選擇的生效日期
霸菱香港中國基金 (A類別)	2018年4月3日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中國優勢 (A累積)	2018年4月2日

投資選擇被終止以後，各計劃仍提供 6 項投資選擇。計劃作為入境計劃下的合資格集體投資計劃的地位將保持不變。

停止新認購或轉入申請

由本通告日期起，資本靈活投資計劃的投資選擇不再接受任何轉入的申請，而資本投資計劃的投資選擇不再接受任何新認購及轉入的申請。

投資選擇現有名義上之單位的轉換

若閣下現時持有投資選擇之名義上之單位，閣下可於 2018 年 3 月 28 日下午 5:30 前 (或下午 7 時前透過網上系統)（「截止期限」），作轉換到計劃內的其他投資選擇的申請，而毋須繳交任何費用。不然，如本公司於截止期限前未能收到閣下之轉換指示，閣下就投資選擇所持有之名義上之單位將於 2018 年 3 月 29 日，自動轉換至「中銀香港港元收入基金 (A 類別)」。

閣下可以「調動保單價值/賬戶價值申請書(A15)」辦理有關轉換投資選擇現有名義上之單位的申請。如閣下已申請網上保單服務，閣下亦可透過網上系統(www.massmutualasia.com)辦理有關申請。

有關終止投資選擇的所有相關費用將由本公司承擔。

有關「中銀香港港元收入基金 (A 類別)」(BCHIH) 的資料，請參照如下：

資產類別：	固定收入
相應相關基金名稱：	中銀香港投資基金 - 中銀香港港元收入基金
相關基金的基金經理：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選擇貨幣：	港元
相關基金貨幣：	港元
投資選擇的交易日：	投資選擇的名義上之單位買賣申請，其交易會於申請獲批核後的下一個本地營業日（星期六除外）及同時為相關基金的成立國家的營業日進行。
相關基金的目標及投資策略：	相關基金是一個收入基金，透過最少以其非現金資產的百分之七十投資於一個主要由以港元為計價貨幣且具有投資評級（由穆迪或具有類似地位的其他信貸評級機構評為Baa3級或以上）的債券組成的投資組合，尋求提供穩定的收入及長期資本增值。 相關基金可將其部分資產用於期貨合約、期權或遠期貨幣交易，以進行有效率的組合管理及對沖匯率風險。相關基金將不會進行任何證券借貸活動。
相關基金的經理人費：	每年為相關基金資產淨值的 0.5%

投資涉及風險。有關計劃及計劃內提供的投資選擇 (包括風險因素及收費) 之詳情，請參閱計劃及相關基金的銷售文件。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客戶服務熱線 - 香港 (852) 2533 5555 / 澳門 (853) 2832 2622。

閣下可向美國萬通保險亞洲有限公司索取由本公司提供的相關基金的有關銷售文件及股東通知書，或登入本公司之網頁 (www.massmutualasia.com)，以詳細參閱關於上述更改詳情之有關文件。

此乃重要函件，務請閣下垂閱。閣下如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找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董事就本函件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所信，本函件並無遺漏足以令本函件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親愛的股東：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亞洲收益股票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亞洲優勢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亞太城市房地產股票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亞洲小型公司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亞洲總回報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環球小型公司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香港股票

移除通過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的限制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本公司」）董事會已決定更新本公司香港說明文件中「基金詳情」一節所披露的上列基金（「本基金」）的額外資料。

更新旨在將本基金把不多於其各自資產淨值的 5% 通過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之限制移除。本基金現時能將「最多 1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

本公司香港說明文件中「基金詳情」一節清晰說明適用於本基金的額外資料如下：

「為清晰說明，就發行章程附件 III 所述各基金投資目標，各基金可經互聯互通機制直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各基金亦可透過投資於金融工具（例如中國市場連接產品）以及透過 RQFII/QFII 額度，投資於連接中國的其他基金，尋求間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各基金目前不擬將其各自資產淨值的 30% 或以上直接及間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及中國 B 股。」

投資政策更改

本公司董事會已決定改變本基金的投資政策，生效日期為 2018 年 2 月 1 日（「生效日」）。

本基金會提高靈活性將「少於 3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

本基金之其他主要特色將維持不變。

有關此變更直接引起的任何開支將由本公司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承擔。

我們誠希閣下在此等變更後繼續投資於本基金。然而，若閣下有意在生效日前贖回閣下於本基金的持股，或將持股轉換至本公司另一項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¹ 認可之子基金，可在 2018 年 1 月 31 日香港時間下午 5 時正交易截止時間或之前任何時間作出。我們將依本公司發行章程條款免費執行閣下的贖回或轉換指示。然而，某些國家當地的收付代理人、往來銀行或類似代理人可能收取交易費用，當地代理人的當地交易截止時間亦可能較上述的為早。我們建議閣下向他們查詢，以確保閣下的指示可於 2018 年 1 月 31 日香港時間下午 5 時正交易截止時間前送達位於香港的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更多資料，請聯絡閣下常用的專業顧問或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道 88 號太古廣場二座 33 字樓）或致電施羅德投資熱線電話(+852) 2869 6968 查詢。

此致



Cord Rodewald

授權簽署



Alastair Woodward

授權簽署

謹啟

2017 年 12 月 28 日

¹證監會認可並非證監會對基金作出推薦或贊同，亦非證監會對基金的商業質素或業績表現的保證。該認可不表示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對基金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某類別投資者表示贊同。

此乃重要函件，務請閣下垂閱。閣下如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找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董事就本函件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所信，本函件並無遺漏足以令本函件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親愛的股東：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中國優勢

移除通過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的限制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本公司」）董事會已決定更新本公司香港說明文件中「基金詳情」一節所披露的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中國優勢（「本基金」）的額外資料。

更新旨在將本基金把不多於其資產淨值的 5% 通過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之限制移除。本基金現時能將「最多 1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

本公司香港說明文件中「基金詳情」一節清晰說明適用於本基金的額外資料如下：

「為清晰說明，就發行章程附件 III 所述各基金投資目標，各基金可經互聯互通機制直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各基金亦可透過投資於金融工具（例如中國市場連接產品）以及透過 RQFII/QFII 額度，投資於連接中國的其他基金，尋求間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各基金目前不擬將其各自資產淨值的 30%或以上直接及間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及中國 B 股。」

投資政策更改

本公司董事會已決定更改本基金的投資政策，生效日期為 2018 年 2 月 1 日（「生效日」）。

本基金會提高靈活性將「少於 3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

此外，本基金現時能為達致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自生效日起，為提供額外途徑達到投資目標，本基金亦能為達致投資增益而運用衍生工具。然而，本基金無意為投資目的而大量運用金融衍生工具。

本公司的發行章程所載的本基金投資目標及政策將由：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中國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以提供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中國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本基金可直接投資於中國 B 股和中國 H 股，亦可將最多 1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

本基金可為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本基金亦可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和持有現金。」

更改為：

「投資目標

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中國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以提供資本增值。

投資政策

本基金將最少三分之二的資產投資於中國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本基金可直接投資於中國 B 股和中國 H 股，亦可將少於 30%的資產通過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投資於中國 A 股。

本基金可為達致投資增益、減低風險或更有效地管理本基金而運用衍生工具。如本基金運用差價合約，差價合約的相關投資為本基金依照投資目標和投資政策可以投資的工具。具體而言，差價合約可被用於取得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的長倉或短倉或對沖對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的投資風險承擔。對差價合約的總投資將不超過資產淨值的 60%，並且預期維持在資產淨值的 10%至 30%內。在特定情況下，該比例可能更高。本基金亦可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和持有現金。」

本基金所有其他主要特點，包括應向本基金收取的其他費用及風險概況將維持不變。此外，本公司的香港說明文件中「基金詳情」一節所披露的本基金其他資料將無任何變更。

我們希望在此等更改後，閣下仍將選擇投資於本基金，但如閣下有意在生效日前將閣下在本基金的持股贖回或轉換至本公司其他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¹的子基金，則閣下可於 2018 年 1 月 31 日（包括該日）下午 5 時正（香港時間）交易截止時間前任何時間進行有關贖回或轉換。我們將根據本公司發行章程的條款免費執行閣下的贖回或轉換指示，惟在某些國家，當地付款代理人、往來銀行或類似代理人可收取交易費用。當地代理人亦可實施一個較上述時間為早的當地交易截止時間，故請與該等代理人確定，以確保閣下的指示可於 2018 年 1 月 31 日下午 5 時正（香港時間）交易截止時間前送抵在香港的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

有關此變更直接引起的任何開支將由本公司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uxembourg) S.A. 承擔。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更多資料，請聯絡閣下常用的專業顧問或代表人（地址為香港金鐘道 88 號太古廣場二座 33 字樓）或致電施羅德投資熱線電話(+852) 2869 6968 查詢。

此致



Cord Rodewald

授權簽署



Alastair Woodward

授權簽署

謹啟

2017 年 12 月 28 日

¹ 證監會的認可並非對計劃作出推薦或認許，亦非對計劃的商業利弊或其業績表現的保證。證監會的認可不表示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計劃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某類別投資者。